

农资供应事关粮食安全。近日,青海省七部门联合印发2022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方案,围绕种子、农药、肥料、兽药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、水产苗种和农机具七类重点品种,开展违法违规专项整治。同时,七部门还制定公布了农资打假为民办实事的十项举措,通过开展质量抽查、标准宣传、市场检查、联动执法、农膜监管和放心农资下乡等,进一步加大农资打假力度、保障农资产品质量安全。

经济聚焦



农资打假宣传、执法。秦超 摄



机械化覆膜。秦东 摄

春光正好农耕忙 农资打假正当时

拉网式排查,织密保障网络

本报记者 王玉娟 通讯员 杨永斌

春光正好,万象更新,青海高原的春耕生产已由东向西逐步展开。春季农忙关键时节,也是农资产品销售旺季和制售假冒伪劣农资行为的高发期。为强化农资市场监管,保障春耕备耕,维护农民合法权益,我省七部门联合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,将实施“农资打假暨放心农资下乡进村”这一民心工程列入当前重要工作,为确保全省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29.62万公顷以上、粮食产量稳定在107万吨以上提供有力保障。

进入春季,各农资市场上农户们忙着选良种、备农资,抓紧农时做着春耕备耕工作。在大力保障优质农资供应的同时,一张维护农民合法权益、保障农资市场秩序的大网已经织就。3月24日,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、西宁市和海东市农业综合执法局、西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部门联合执法,对相关企业和商家展开检查。“我们的药品采购,都是从知名大厂家进的,严格执行法律法规,依法经营……”

西宁市城北区石头磊新村,一家农牧科技专业合作社门店,干净整洁,各种兽药产品整齐摆放。

但执法人员很快发现了问题,“你们的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证,经营

范围是非强制性免疫生物制品,但你们出售的还有强制性免疫生物制品,这是超范围经营。”“兽药检查,主要查的就是二维码、生产许可证、生产批号这三大块。每一样药品,都要有生产许可证,只有一个生产批号,生产批号一次管五年,五年之后要重新申请。还要检查兽药的成份。扫一扫兽药的二维码,进入国家兽药产品追溯系统,如果药品的信息对不上,就是假的产品。”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执法一科科长鲁青介绍。在柴达木路一家公司,执法人员也发现了问题,“限制性农药没有用封闭式专柜。”

“按照严格要求,限制性农药专柜要封闭上锁,实行专柜销售、实名购买,信息要登记清楚,用完之后要把废弃的

包装送回来,统一回收。”海东市农牧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局长康宁说。在西宁市城西区张家湾村,执法人员经过仔细检查,发现一家门店将处方药和非处方药混放,并且有处方药和非处方药捆绑销售的情况,另外还有出库单与处方笺不一致的问题。“处方药就要放在处方药的专柜里,有执业医师开具的处方你才能销售。这两种药,功效不一致,不能捆绑在一起销售。”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副局长李建对门店负责人说。“我们执法人员通过‘问来源、看手续、查产品、查标签、产品质量合格证’等方法,对西宁市区农资销售经营门店进行逐一排查,重点检查经销商是否严把农资进货关、销售台账是否规范、生产销售许可证等证照是否齐

全、种业有无套牌侵权现象,销售产品是否存在掺杂掺假、以次充好、以假充真、以不合格品冒充合格品等违法行为。”西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局长黄玉珍介绍。截至目前,全省各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在春季农资打假“护农”行动中,共出动执法人员3250人次,检查巡查农资市场共2250次,农资经营门店(企业)1560家,抽检农资产品120批次。“2022年,农资打假执法工作以净化农资市场为主线,以维护农民利益为根本,坚持标本兼治、打防结合、属地管理,严厉打击各种制售假劣农资坑农害农违法行为,加大大案要案查处力度,为确保全省农业稳步开展提供有力保障。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马清德表示。

我省各地启动农资打假宣传周

本报记者 王玉娟

3月15日,湟源县申中乡莫布拉新村广场,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设立“3·15”农资咨询台,开展农资打假宣传和执法行动,向过往群众发放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《告知群众的一封信》等宣传资料,现场接受群众咨询、解答疑难问题。莫布拉村老党员何秉龙告诉记者,“我们很多村民都被上门推销的便宜种子、化肥忽悠过,希望这样的打假宣传能多一些,提高群众的识假辨假能力,提高大家的质量意识和维权意识。”

农资打假工作离不开公众的参与支持。我省各市州县根据春耕时节,先后启动实施农资打假宣传周。“不法商家趁春耕时节需要大量农资的时候,利用有些群众贪图便宜的心理,想出各种办法,赚取非法收入。让老百姓懂法、知法,仅仅靠执法人员远远不够。”海东市农牧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局长康宁深有体会。

康宁告诉记者,今年省上下拨了农村学法用法专项资金,用于建立农村学法用法示范基地,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。

“今年我们海东市选择20个示范基地,选择50个示范户,50个法律明白人,我们10个执法人员每个人都和三四个法律明白人建立联系,随时指导交流。到2023年底,基本上要达到全市每个村都要有一个法律明白人。”

据了解,海东市按照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的原则,各县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在开展专项检查的同时,向生产、经营、使用主体现场进行法律宣传,普及法律知识;在广场、村级活动场所采取发放宣传材料、现场咨询、受理投诉举报等多种方式,大力宣传农资专业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。

春耕备耕以来,海东市共开展宣传活动105次,出动执法人员479人次,展出宣传展板49块,悬挂横幅74条,发放宣传资料2.5万份,受训群众达2万人次,接待咨询4572人次。

“要把农资识假辨假、安全用药等相关知识作为高素质农牧民培训、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的必修课,做到教育培训进村、标语横幅上墙、明白纸入户,帮助广大农民擦亮眼睛,防止‘贪小便宜吃大亏’。利用电视、广播、网站及新媒体平台,多渠道宣传农资打假行动,为农民群众普及农资法律法规知识和识假辨假常识。”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叶成红说。

经济走笔

农资打假 提高农业竞争力

王玉娟

农资是农业生产的基础,农资质量的好坏关系到农民群众一年的收成,也直接关系到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。当前,农业生产进入高成本阶段,农资对农业的作用也越来越大。随着农资价格“涨”声不断,一些不法分子为谋取暴利,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农资,坑农害农。与假冒伪劣食品相比,假冒伪劣农资问题更为复杂,治理难度也更大。有业内人士认为,农资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“劣币驱逐良币”现象。比如,有机肥推广困难,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质量不过关的有机肥以价格优势占据市场,不但达不到预期效果,有的还会污染环境。由此可见,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,绿色安全的投入品是基础和保障。提高农业竞争力,要以农资打假推动形成绿色优质导向。而农资打假,首先要夯实农资监管基础,强化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和考核评价,明确职责分工,厘清监管环节,让农资打假各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。

农资打假政策性、专业性较强,要提升执法监管能力,要采取培训、参观、交流执法等方式,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。农资打假是一项综合性工作,覆盖链条长,涉及部门多,需要各地各部门通力合作、密切配合。要形成各司其职、分兵监管的良好工作格局,健全区域联合、跨区协查等案件办理机制和大案要案查处激励机制。要加大城乡农资生产企业、农资经营集散地、种植养殖生产基地、菜篮子产品主产区的监管,对违法经营、侵害农民利益的单位和个人,从快从重打击,让违法者付出代价。要推动直销直供、连锁经营、农资电商等新模式壮大,改变农资生产主体“散小弱”的格局。完善种子、农药、饲料等主要农资产品电子追溯制度,提供多形式的便民措施。要完善农资打假的相关举报奖励机制,形成人人参与、支持农资打假的氛围,挤压压缩假冒伪劣农资的生存空间。

深查真管严打,打造护农队伍

“这种饲料添加剂里有兽药的成份,是绝对不允许出售的。立即整改,过期药品也马上没收处理。”西宁市西川南路一家农资门店,执法人员现场查封饲料添加剂,并责令其马上整改。

西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一大队负责人苏志宏告诉记者,目前农资市场存在的问题,主要体现在农资生产经营主体法律意识不高,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,生产经营管理跟不上,护农爱农意识淡薄,导致经营行为不规范。“我们检查发现,有些门店的台账很不规范。今年我们印制了1000册左右正规台账,免费发放。西宁市管辖区域的241家门店,每家发放两册,用完再领。页码很清晰,中间不能缺页,不能撕毁。”苏志宏说。

进入春季,我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部门以“零容忍”态度打击违法行为,全面开展春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。

据了解,此次专项行动,突出城乡接合部、农资经营集散地、种植养殖生产基地、菜篮子产品主产区等重点区域,重点聚焦种子、农药、肥料3类春耕急需物资,重点打击农村和城乡、省际、县际等区域

接合部门店不规范经营,农资下乡“忽悠团”、上门推销式无证经营的违法行为。“对假劣农资必须保持高压严打态势,确保其不进市场、不流入农民手中。当前各级农业农村部门,特别是省市县三级农业综合执法队伍,要坚持严字当头,对制售假劣农资的犯罪行为出重拳、用猛药,不能姑息迁就。查办一批大案要案,端掉一批窝点,严惩一批违法犯罪分子。让制假售假者付出代价、寸步难行。”省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局长张保太表示。

高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,依靠的是一支业务能力娴熟、执法行为规范的护农队伍。记者从省农业农村厅获悉,自2020年启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以来,全省已组建1个省级、8个市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机构,41个县(市、区)设立农业综合执法机构,其中9个县实现了农业执法案件零突破,县级覆盖率达到了100%。

“去年我因为‘农膜质量’的事情向12316热线投诉,没想到西宁市农业农村局专门派了2名执法人员来,详细了解我购买农膜的过程,仔细查看证据材料,还有检验报告,最后帮我们双方圆满协调解

决了问题。”正在西川南路一家门店买肥料的西川南路种植大户段其玉,说起这起农资纠纷,依旧很感动。

文明执法,载誉前行。不长的时间,我省创建了4个“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”,农业综合执法体系初具雏形,农资监管服务能力继续增强。

在执法工作实践中,结合省情实际,我省农业综合执法监督队伍,紧盯种业耕地、动物卫生、农资打假等农业生产重点环节。2021年,全省累计检查养殖、屠宰企业等相关场所4927场次,查办涉嫌违法调运畜禽、私屠滥宰和生产经营假劣兽药等案件69起;扎实推进农业投入品执法工作,全省累计出动执法人员8401人次,检查农资生产经营主体3271个,整顿农资市场1731次。全年未发生重大农资违法事件,为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、促进乡村振兴,充分发挥保驾护航作用。

“今年我们要指导各地围绕农作物品种权保护、农资质量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重点领域,开展专业练兵、实战练兵和竞技练兵,打造一支敢办案、会办案、办铁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,不断强化农资质量执法办案力度。”张保太说。

放心农资供应足,农业生产有保障

城北区柴达木路一家农资门店,海子沟乡村民宋海生正在买红萝卜种子,他告诉记者,“以前在网上买过好几次种子,结果种下去后长不出来。现在我们买种子都到正规店里来。”

店员告诉宋海生,种子买回去后,有售后服务,在种植过程中如果遇到什么问题,还可以打电话或到门店来咨询。

“放心农资下乡进村,畅通了农资物流运输和末端配送渠道,确保农资供得上、供得足。我们鼓励支持农资合作社、直销直供、农资电商等新业态发展壮大,进一步畅通放心农资下乡进村

渠道。活动自上而下,有组织地开展起来,形成广泛的声势,推动群众积极参与进来,齐心协力搞好春耕生产。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杨毅青表示。

2021年,我省农业农村部门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,全面加强农资许可、生产、经营等环节的监督管理,严厉打击非法制售假劣农资行为,兽药、有机肥、饲料产品抽检合格率分别为90.9%、90%和97%,较往年均有所提高,青稞、油菜等种子质量检测合格率持续稳定在98%以上,农资质量水平实现稳步提升。

记者了解到,自去年9月到今年3月,省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已先后购进各类化肥11.54万吨,购进农药692吨。购进农资的87%已下摆到基层农资供应网点,为我省春耕生产用肥提供了较好保障。



检查农资销售门店。王玉娟 摄